

证券简称：证通电子

证券代码：002197

公告编号：2018-108

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

第二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（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）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8年10月12日上午10:00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同观路3号证通电子产业园二期14楼会议室召开。

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10月8日以书面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其中董事张跃华、独立董事邓鸿、孙海法、马映冰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，董事许忠慈因在外出差书面委托董事曾胜强出席会议，公司监事钟艳、黄洪、薛宁，高管傅德亮、黄毅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记名投票、分项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增加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

为了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，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长沙证通云计算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，根据2018年1月开始实施的《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委托贷款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银监发[2018]2号）“第十五条 商业银行应要求委托人开立专用于委托贷款的账户”的要求，特申请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新增开设“长沙云谷数据中心项目”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以上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13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《关于公司增加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》。

备查文件：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；
- 2、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三日